

遷居 La Jolla

陳思永

我住進南加州新的舊居（新買的舊屋）剛滿一個月，已經經歷了幾件新鮮事。

我住的區名叫 La Jolla。La Jolla 是西班牙字；「J」發「H」音；「ll」發「y」音，所以「La Jolla」要唸成「拉·霍亞」，而不是「拉·卓拉」。La Jolla 屬於人口有一百五十萬的大都會聖地亞哥；位居聖地亞哥的西北角，緊靠太平洋，有六、七英里長的海岸線。La Jolla 不大，住民約六萬。

一聽到 La Jolla 這個名字的加州人或美國人，大概會有兩種很快冒出腦際的聯想，一個是海灘觀光景點的度假聯想，其實我這裡離大家想當然的太平洋海岸沙灘美景及它周遭的美麗度假別墅還有一段距離；從我這裡開車出去有五分鐘的車程，就美國地理空間來說，是很近了，但這不是吸引我這年過古稀的老人遷居至此的原因。

La Jolla 為另一種人所知者——它是加州大學聖地亞哥校區（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 Diego, UCSD）的所在；知之者，大學生也。觀察過這一帶的商家後，我斷定，La Jolla 的經濟命脈繫於 UCSD。如果要我選一個代表 La Jolla 的地標，我會選蓋在 UCSD 校園內，全美獨一無二的 Irwin & Joan Jacobs 工程館頂樓的小斜屋建築物。

我的住處離 UCSD 很近，是在老人家也可以走得到的距離內。當初物色這住處時，房地產商問，買了是自己住還是出租？所以，當我在社區內見到不少進進出出的年輕人時，自然聯想到他們都是 UCSD 的學生房客。有一次我在地下車庫裡遇到一對年輕男女，問他們是不是已經在這兒住很久了？對方猶豫了一下，回答：「可以這麼說吧！」「多久了？」「一年。」我心想，只有客居大學生才會視一年為久。「是學生嗎？」「念研究所。」「會長住在 La Jolla 嗎？」「我們很喜歡這地方，但得看畢業後在哪兒找到事了。」我這地方絕對不是高級住宅區，但也不能說是陋巷簡居之地，一個三房一廳的單元，每月房租當在三千元左右；與六十年代我們這些苦留學生的境遇相比，能住在這裡的學生老爺真是不能同日而語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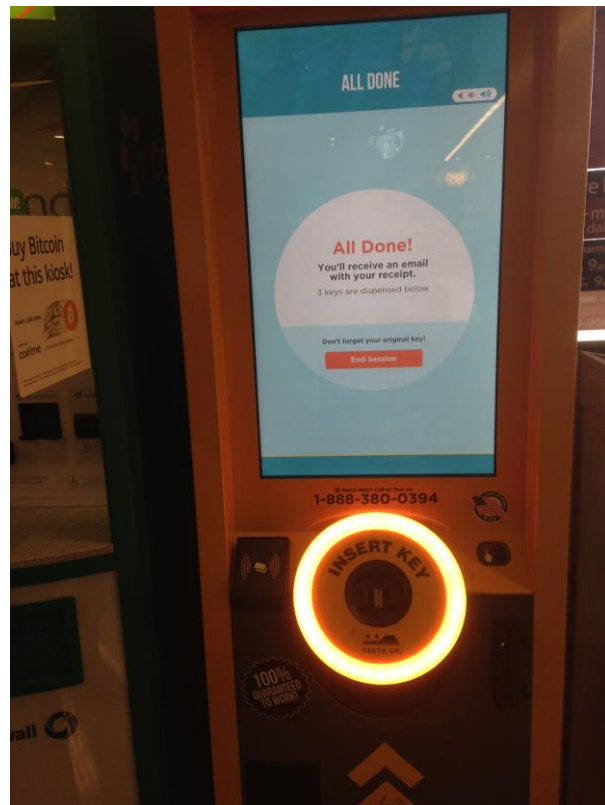
UCSD 校園內的小斜屋

耶誕前兒子和女兒全家來訪，一到就說，La Jolla 有家「鼎泰豐」，離我這兒不過幾哩，一定要去光顧，而我這「地頭蛇」還不知道呢！顯然他們事先做過功課。我對「鼎泰豐」的名聲並不陌生，也見過在台北永康街與信義路交接處，門前總是排著隊伍的「鼎泰豐」原店。真有那麼好吃嗎？據朋友說，住在永康街一帶的老台北人並不吃「鼎泰豐」，只有觀光客才會趨之若鶩，其實，在別的地方也可以吃到品味不輸給它的小籠包。在美國吃「鼎泰豐」，也要拿牌子排隊等候，所費也不低，我覺得划不來，尤其是，自從我在台北住處附近的巷子裡，發現了那家被我稱為「賽比鼎泰豐」的店之後，更認為不值得。（讀友或記得拙作〈老饕加持的湯包〉）。

不過身為對上盡孝，對下也要盡孝的「夾心餅乾世代」，做老爸的自然不會不識相地開口掃子女的興。某天下午，一家三代，五大三小為了避開人潮，決定等到兩點鐘再去本地的「鼎泰豐」，結果，足足等了兩小時才輪到我們落座。一小時後，吃完會帳，總數是 US\$330 元，折合台幣差不多一萬元，我約莫算了一下，至少是台北「賽比鼎泰豐」的六倍。我告訴孩子這個倍數後，他們頂過來說：「不能這麼說，要吃你的「賽比鼎泰豐」，就得把來回飛機票錢也列入考慮！」「當然！當然！」瞬間想起朋友曾說我偏向直線思考的話。我一年回台三次，每次待一個半月到二個月，隨時可以光顧「賽比鼎泰豐」，而孩子們一年到台灣一次看媽媽已經很不容易了；把機票費考慮進去後，吃美國的「鼎泰豐」似乎真的不能算貴了。

兒子離開 La Jolla 前說，他跟妹妹以後會經常來訪，尤其是我住台灣期間。我完全理解，這兒客觀環境比以前住的 Stockton 好多了--交通方便、可以參觀遊覽的地方也多、做 UCSD 大學生生意的各種餐食店很多，生活機能接近住商不分的台灣，而我人不在時，他們可逍遙自在多了。

兒子又說，要去打兩把進我社區大門的鑰匙，他和妹妹各持一把，我自然贊成。不料，回來後發現鑰匙打不開大門。當律師的兒子回他家後沒幾天，來信告知，他配的鑰匙在本區一家超市裡，由自動化機器人打的（見圖），他找到廠家理論，結果，對方除了把他以信用卡支付的款項（\$17，兩把）退回之外，還給了價值 \$28 的信用，說在有效期一個月之內可以再試。



複製鑰匙的機器箱

我這個在地老爸當然代兒出征了。在無人服務的機器箱前，我把唯一可以開門的鑰匙插入鑰匙孔，想不到，操作機器掃描原版鑰匙的形狀齒紋後，出示【鑰匙特別，處理起來費事，價錢要普通的四倍】的訊息。四倍就四倍罷，先打一把試試！等了半天，新鑰匙終於從出口處砰的一聲出現，我趕緊拿出來和原鑰匙比對，預感不佳。回家一試，果然還是不行。常聽說，也在電影上看過，小偷拿根鐵絲就能把門打開；想不到，這種屬於新科技，複製鑰匙的電子功夫不如一個小毛賊。心想，只剩最後一招了：且等回台灣後，考驗考驗那兒的工匠技術。

兒女此次來訪，行色匆匆，沒有機會帶他們去看 UCSD 的 Irwin & Joan Jacobs 工程館頂樓小斜屋地標。上次看到這個小斜屋，是住在這裡多年的友人帶我去的，還不清楚它的路線。想著，何不趁每天外出步行健身時自己尋訪一番？下回子女再來，我可當識途老馬了。

有一天的黃昏時分，我沒花什麼氣力就找到了，還拍了一張照。回程時，頑心一動，決定改走另外一條路。走一段路後，開始察覺可能把方向弄錯了。摸索一陣後，仍然覺得路不對。眼看天就要黑了，才猛然想到，早該把手機拿出來，請教 Google 大仙的。一趟預期一小時的步行，搞了近兩小時才回到家。

跟友人說了自己沒跟上時代腳步的糗事，並說，「失之東隅，收之桑榆」，多運動健步又助好眠不也是好事一樁。友人聞言，說我這是阿 Q 自我解蠱之言。

2020.01.09